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十七次行政（擴大）會議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 點：教學行政大樓三樓大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后附簽到表

主 席：許校長榮添

紀 錄：張富順



壹、檢討上次會議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111 學年第學 1 期第十六次行政（主管）會議

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行政會議決議及主席指示事項，檢討各處室執行情形、部份尚需加強改進者，請儘速執行完竣。

| 會議決議及指示事項 | 執行情形 | 執行單位 | 列管情形 |
|--|------------|------|------|
| 一、討論本校 111 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決議：行政擴大會議討論後再提送校務會議決議。 | 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 總務處 | 無須列管 |

貳、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如后 P.16 會議資料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 由：修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要點」（如附件一），
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國教署 111 年 7 月 14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90144 號辦理。
- 二、考量本校學生獎懲要點內尚有需修正部分，故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要點。

決 議：照案通過，並提送校務會議討論決議。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要點

105年06月22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5年08月01日施行
106年06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6年08月01日施行
107年06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7年08月01日施行
108年01月18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8年02月01日施行
108年06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8年08月01日施行
108年08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8年09月01日施行
109年07月14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09年08月01日施行
111年06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11年08月01日施行
112年01月19日校務會議通過，並自112年08月01日施行

- 一、本校為引導學生行為、維持學校秩序，確保學生學習所必要，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1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注意事項」、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施要點訂定「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要點」。
- 二、本要點之目的如下：
 - (一)鼓勵學生敦品勵學，表彰學生優良表現。
 - (二)養成學生良好生活習慣，建立崇尚法治及符合社會規範之精神。
 - (三)引導學生身心發展及向上精神，啟發學生自治自律與反省能力。
 - (四)維護校園學習環境秩序，確保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施行。
- 三、學生之獎懲，除應符合相關法令及規定外，亦應遵循下列原則：
 - (一)配合學生心智發展需求，尊重學生人格尊嚴，重視學生個別差異。
 - (二)發揮教育愛心與耐心，多獎勵少懲罰，積極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 (三)獎懲之決定，應力求審慎客觀，並兼顧學生隱私權。
 - (四)個案處理應注意時效，且不因個人或少數人錯誤而懲罰全體學生。
 - (五)懲處前應以適當方式給予學生陳訴意見機會。
- 四、學生之懲處應審酌個別學生特殊情狀，作為懲處輕重之參考：
 - (一)行為之動機與目的。
 - (二)行為之手段與行為時所受之外在情境影響。
 - (三)行為違反義務之程度與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 (四)學生之人格特質、身心健康狀況、生活狀況與家庭狀況。
 - (五)學生之品行、智識程度與平時表現。
 - (六)行為後之態度。
- 五、學生獎勵與懲處措施如下：
 -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大功及其他獎勵。
 -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及大過。
- 六、有下列事蹟之一者得予提報記嘉獎：
 - (一)服裝儀容經常整潔，合於規定，足為同學模範者。
 - (二)經常禮節週到，足為同學模範者。
 - (三)熱心參加課外活動，確有優異成績表現者。

- (四)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
- (五)拾物不昧，其價值輕微者。
- (六)義工服務時數達6小時，經申請合格者。
- (七)同學間能互助合作足為模範者。
- (八)值星、值日特別盡職者。
- (九)經常自動為公服務者。
- (十)見義勇為，舉發弊害，經查明屬實者。
- (十一)勸告同學向上，有具體事實者。
- (十二)運動比賽時，能表現體育道德者。
- (十三)為團體服務，表現優良者。
- (十四)愛護公物，有具體事實者。
- (十五)生活言行較前進步，有事實表現者。
- (十六)扶助老弱婦孺殘障者。
- (十七)按時繳週記，內容充實者。
- (十八)熱心維護校園公共權益，有具體事實者。
- (十九)其他合於提報嘉獎獎勵者。

七、有下列事蹟之一者得予提報記小功：

- (一)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因而增進校譽者。
- (二)校外生活言行表現優異，有具體事實者。
- (三)擔任各級幹部負責盡職，成績優異者。
- (四)愛護公物，使團體利益不受損害者。
- (五)推展正當課餘活動，成績優異者。
- (六)熱心愛國活動，有具體事實者。
- (七)熱心公益，能增進團體或同學權益者。
- (八)敬老扶幼，表現優異者。
- (九)見義勇為，舉發重大弊害，經查明屬實者。
- (十)拾物不昧，其行為堪為表率者。
- (十一)其他合於提報小功獎勵者。

八、有下列事蹟之一者得予提報記大功：

- (一)特殊優良行為裨益國家社會，有具體事實表現者。
- (二)提供優良建議，並能率先力行，增進校譽者。
- (三)愛護學校或同學，確有特殊事實表現，因而增進校譽者。
- (四)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成績特別優異，因而增進校譽者。
- (五)參加校外各種服務，績效特別優異者。
- (六)拾物不昧，其價值特別貴重者。
- (七)其他合於提報大功獎勵者。

九、合於下列事項之一者記警告：

- (一)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二)上課時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三)亂丟垃圾，或有其他破壞環境衛生行為，情節輕微者。
- (四)~~不遵守公共秩序，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五)不按時繳交週記予導師批閱，經勸導仍未改進者。
- (六)參加公眾服務或團體活動(事務)期間，~~因個人因素致活動推行不利其言行~~影響他人權益或工作之進行，經勸導仍不改進者。
- (七)拾金(物)不送招領，欲據為己有，已有悔悟者。
- (八)不按規定進出校區，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九)因過失損壞公物，而隱匿事實，不自動報告者。
- (十)無故不服從糾察隊、評分員或班級幹部因執行公務之糾正而係初犯者。
- (十一)不遵守交通秩序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輕微，~~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十二)機車及自行車停放於校外，阻礙交通或損及他人權益，經勸導仍不改進者。
- (十三)校內騎乘機車、上課期間校園內騎自行車或車輛未依規定停放者。
- (十四)考試期間，非關考試許可用品(含書包)未按規定擺放，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五)上課期間未經報備私自訂購或幫他人代購(代送)不符食品衛生證明之外食、飲料，經勸導仍不改進者。
- (十六)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七)不配合、不準時繳交公務資料，致學校各處室推廣學(校)務作業延宕，情節輕微者。
- (十八)不遵守請假規則，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十九)無故未參加愛校服務，經勸導後仍未改正(不含服儀違規、學習或非學習節數活動出缺席、遲到)。
- (二十)侵犯他人隱私，經勸導後仍未改正。
- (二十一)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輕微者。
- (二十二)侵犯智慧財產權經舉發，情節輕微者。
- (二十三)聚眾(滋事)助威，情節輕微者。
- (二十四)無故不參加志願或奉派報名校內比賽項目，未到且未告知主辦單位，情節輕微者。

十、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小過：

- (一)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尚非重大者。
- (二)故意攀折花木或其他損壞公物之情事，情節尚非重大者。
- (三)擾亂校園安全秩序，已危害他人受教權益，情節尚非重大者。
- (四)違反考試規則，情節輕微者。
- (五)攜帶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

- 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輕微，已有悔悟者。
- (六)亂丟垃圾，或有其他破壞環境衛生行為，經糾正而不改進者。
- (七)不遵守請假規則，情節嚴重者。
- (八)私拆他人函件或翻動他人物品者(涉侵犯他人隱私)，情節嚴重者。
- (九)無故不服從糾察隊、評分員或班級幹部**因執行公務之糾正**，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十)**蓄意規避公共服務，情節嚴重者經勸導無效，並有意影響煽動他人，嚴重影響公共事務之推動。**
- (十一)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二)未經核可於校內烹煮食物、烤肉。
- (十三)出入禁止18歲以下進入之場所，情節尚非重大者。
- (十四)**無故不服從師長指導，且態度欠佳者且言行涉及公然侮辱或毀謗等法律責任，經勸導後仍不知未改正者。**
- (十五)涉及他人鬥毆事件，有言語或行為助威者。
- (十六)攜帶足以妨害公共安全、學校安寧或團體秩序之物品者。
- (十七)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勸導不聽，再犯者。
- (十八)未經師長同意進入無人上課之教室。
- (十九)~~無故男生進女生廁所或女生進男生廁所。~~
- (二十)外出、遲到未於校門口登記，或登記不確實者，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一)不配合、不準時繳交公務資料，致學校各處室推廣學(校)務作業延宕，情節嚴重者。
- ~~(二十二)校內外重要集合或比賽未到，或集會過程中，蓄意在外遊蕩者違反校園秩序部份，予以議處(如：始(休)業式、畢業典禮、返校日及週會未到等)。~~
- (二十三)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者。
- (二十四)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影響他人學習，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五)上課時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六)拾金(物)不送招領，欲據為己有，而無悔悟者。
- (二十七)有竊盜行為，但有悔意者。
- (二十八)攜帶菸品(含電子菸)、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情節尚非重大者。
- (二十九)冒用或偽造、變造文書、準文書、印章印文、署押，情節輕微者。
- (三十)經宣導後，仍至危險水域或未經公告為合格水域戲水，情節尚非重大者。
- (三十一)非相關課程時間玩牌、象棋、麻將等，影響校園秩序經勸導後仍不改正者
- (三十二)越牆進出學校係屬初犯者。

(三十三)違反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

十一、有下列事項之一者記大過：

- (一)參加校外不良幫派組織者。
- (二)校內(外)毆打同學或集體械鬥~~等校園霸凌情事，情節輕微者~~。
- (三)有威脅、恐嚇、勒索行為，情節嚴重者。
- (四)違反考試規則，情節嚴重者。
- (五)強行借用、竊盜、搶奪他人財物，情節嚴重者。
- (六)攜帶菸品(含電子菸)、吸菸、喝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七)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 (八)冒用或偽造、變造文書、準文書、印章印文、署押，情節嚴重者。
- (九)攜帶違禁品，足以妨害公共安全者。
- (十)毀壞學校公物或環境、浪費資源，致影響教學行為，情節嚴重者。
- (十一)出入禁止18歲以下進入之場所，情節嚴重者。
- (十二)越牆進出學校累犯者。
- (十三)擾亂校園安全秩序，已危害他人受教權益，情節嚴重者。
- (十四)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且情節重大者。
- (十五)違反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相關規定~~，**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嚴重者。
- (十六)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情節嚴重者。
- (十七)有侵占或詐欺行為，或毀損他人財物，情節嚴重者。
- (十八)無正當理由攜帶刀械、槍砲彈藥者。
- (十九)經宣導後，仍至危險水域或未經公告為合格水域戲水，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
- (二十)使用言語或文字，當面或藉由平面、網路或其他電子媒介侵害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情節嚴重者。
- (二十一)攜帶或閱讀有害其身心健康、暴力、血腥、色情、猥褻、賭博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情節嚴重者。
- (二十二)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者(未滿18歲之學生間合意發生刑法第二二七條之行為者，不在此限)。

~~十二、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得予提報輔導適性安置：~~

~~(一)同一學年期間，功過相抵後滿三大過者。~~

~~(二)在校內外鬥毆滋事、偷竊、情節嚴重，或攜帶刀械經查屬實者。~~

~~——(三)樹立幫派或參加不良組織，經勸誡不改者。~~

~~——(四)吸食、注射或攜帶違禁品、係再犯者。~~

~~——(五)校內外販賣管制藥品者。~~

~~——(六)毆打師長者。~~

~~——(七)恐嚇勒索同學係再犯者。~~

~~——(八)在休學期間，發生本條前款情事者。~~

十三、學生之獎懲處理程序，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嘉獎、警告、小功及小過之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輔導教官、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經由**校長核定**後公布**。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二)進修部學生之嘉獎、警告、小功及小過懲處，由有關教職員工提供參考資料，填具獎懲建議單並會導師、生輔組長、輔導教師及相關處室人員，經校務主任核定後公布**(懲處不公布)**。但會簽過程中相關人員如對懲處建議有異議時，得先提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三)大功、大過以上或有爭議之獎懲事項，送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決議後，由校長核定後公布**(懲處不公布，另此為程序性規範或組織任務規範，非懲處要件，不得據此為懲處)**。

(四)懲處之決定，以書面(獎懲通知書)記載懲處事實、理由及依據，函知當事人。為重大之懲處，必要時並得函請其家長或監護人配合輔導事宜。

~~(五)學生之輔導適性安置之處分，應經由學生事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裁決後，提報輔導處進行個案專案輔導執行。~~

十四、師長可視學生違規動機，犯後態度或情節輕重予以調整獎懲額度。

十五、學生在校期間功、過得以相抵，銷過時按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辦理。

十六、學生**因違犯重大校規**或有特別值予獎勵而本要點未規定者，召開獎懲會議，並將決議送請校長核定辦理。

十七、學生、法定代理人、家長或監護人於送達獎懲通知書次日起三十日內，如有不服者，得依本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十八、學生違反本規定達記大過以上處分，應依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九、學生休學期間，獎懲紀錄仍累計核算，但對等之獎懲紀錄得予相抵。

二十、本校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評量辦法所為之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如認為有必要轉換學習環境時，應先徵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二十一、本要點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並報主管機關備查**，修正時亦同。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德行評量要點」（如附件二），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教署111年7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0144號辦理。
- 二、考量本校學生德行評量要點內尚有需修正部分，故修訂該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並提送校務會議討論決議。

附件二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德行評量要點

98年1月20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08年6月28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1月19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本要點依教育部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訂定之(教育部 108年6月1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57314B號令修正)。
- 二、德行評量：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其項目如下：
 - (一) 日常生活綜合表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考量學生之待人誠信、整潔習慣、禮節、社團活動、參與校內外競賽情形及對學校聲譽之影響等。
 - (二) 服務學習：考量學生之班級服務、尊重生命價值、規劃生涯發展、提升生活素養、體驗社區實際需求，具備公民意識及責任感等。
 - (三) 獎懲紀錄。
 - (四) 出缺席紀錄。
 - (五) 具體建議。
- 三、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 (二) 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大過。
 - (三) 學生之獎懲，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並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 (四) 學生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按照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施要點」、「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及「學生獎懲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 四、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其請假規定，按照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本校「學生請假規範」辦理；學生缺課未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為曠課。
- 五、德行評量以學期為階段，由導師依第二點規定，參考各科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重、補修學生及

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德行評量，由本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辦理。

- 六、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應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要點」之規定與相關程序~~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 七、學生之獎懲、出缺席等各項評量結果，應適時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並記錄於相關表冊內，有異常者應由有關單位(人員)加強輔導。
- 八、學期德行成績評量之結果，應包括德行表現之文字評述，於學期結束時由導師、社團指導教師或相關教師綜合評定，並將評量結果送回學務處彙整。
-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並簽奉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施行要點」(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明：考量本校學生愛校服務要點內尚有需修正部分，故修訂學生愛校服務要點。

決議：提送導師會議討論後，再提行政會議決議。

附件三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改過銷過暨愛校服務施行要點

100年06月29日學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01月22日擴大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05月27日擴大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12年01月16日擴大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一、申請對象

凡受校規懲罰(警告至大過一次以上)，經輔導考察確有改過積極向上之事實，且在考核期間未再違反校規者，均可申請愛校服務及辦理銷過手續。

二、考核時限(服務時限)

自獎懲公佈日起，經三個月考查，期間未再受懲處者始可申請(高三學生考查時限為一個月，且每年四月十五日後之懲罰不得申請愛校服務及辦理銷過)。

三、銷過程序

(一)一般申請：

(一)1. 填寫申請表：生輔組每學期開放 2 次假日時段(期中、期末)愛校服務，申請者於公布 5 日內，至生輔組填寫銷過申請表，申請表經家長同意，並由導師、輔導教官、考核結束簽章後，將申請表逕送生輔組審核彙整。然申請大過銷過者需先經輔導室輔導考核後，始得申請。

(二)2. 銷過實施：生輔組審核核准後，依申請者銷過日期完成造冊並公布之，申請者需依核可銷過日期準時到校愛校服務，由當日負責師長分配工作，工作完成經師長檢查後，請師長於銷過申請表上簽章認證。

(三)3. 銷過註銷：申請者完成銷過後，由生輔組將依程序完成上簽校長核定後，辦理註銷手續。

(二)特殊申請：由班導師對該班學生實施愛校服務(上限四小時)，每學期末前統一彙整至生輔組，完成上簽校長核定後，辦理註銷手續。

四、銷點計算

(一)警告一次：需愛校服務二小時。

(二)警告二次：需愛校服務四小時。

(三)小過一次：需愛校服務六小時。

(四)小過二次：需愛校服務十二小時。

(五)大過一次：需愛校服務十八小時。

五、服務時間

(一)愛校服務時間：例假日(每學期開放 2 次為原則)之 0800 時至 1700 時。

(二)愛校服務須經學生家長同意，教職員亦須在場督導。

六、愛校服務範圍

凡校園中各項有助於行政推展、教學準備、環境保護、清潔之事務或其他各種勞動性(不具危險)之服務工作，均為學生愛校服務之範圍。

七、一般規定

(一)參加愛校服務同學一律穿著季節校定運動服，不得穿著便服。

(二)參加愛校服務同學需事先完成家長同意書繳交，並於往返途中注意安全，

嚴禁危險駕駛。(如：無照騎乘汽機車、雙載、超速、未戴安全帽等等)。

(三)如未能依規定時間完成服務時數，或於執行階段工作消極、敷衍了事，或有蓄意逃避服務工作之情事，得視情節延長服務時數或取消當次銷過資格。

(四)如學生未提出愛校服務申請、未完成愛校服務程序或一再拖延實施日期，不得辦理銷過。

(五)銷過當日遲到或服儀未依規定穿著，該員當次不得銷過。

(六)經通知愛校服務無故未到者，除管制一次不得銷過外，並依本校「學生獎懲要點」之規定懲處。

(七)申請銷過，經核定註銷後，該處分得以刪除。

(八)學生改過銷過確定，生輔組登錄系統並於學生懲罰紀錄加註「註銷」字樣。

(九)學生改過銷過確定，學生及家長可以於師生線上查詢系統查閱，不再以書面或電話通知家長。

(十)小過(含)以上之懲處經銷過後，再犯同類過失時，該處分不得再提請銷過(得經師長考核視狀況於獎懲會議討論同意銷過)。

~~(十一)學生凡有下列犯過行為之懲罰者，不得申請銷過，然個案經師長考核得視狀況於學務會議討論同意銷過。(或於每學期學生獎懲委員會【不含學生代表員】視需要針對相關人員召開專案會議)~~

~~1. 竊盜。~~

~~2. 考試舞弊。~~

~~3. 藐視師長。~~

~~4. 賭博(含賭博性電動玩具)。~~

~~5. 其它嚴重破壞校譽者。~~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討論本校111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如附件四)，提請討論。

說明：由各處.室.館.進修部提出交文書組彙整，再提送校務會議討論決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提送校務會議討論決議。

附件四

國立永靖高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全校) 1

112.01.19 編製

| 週別 | 日期 | 校長室 | 教務處 | 學務處 | 實習處 |
|----|-------------|--|--|---|--|
| | 02/05~02/11 | | | | 2/06-2/10 第3梯次 CNC 車床術科測驗 |
| 一 | 02/12~02/18 | 2/13 開學日 (一) 行政〈主管〉會議 (02/13) | 2/13 開學日 2/15 高二 高三彈性課程前半學期開始 2/16-2/17 高三第三次模擬考 2/13-2/16【技保】網路報名+繳寄審查資料 發放學生教科書 各教科展選拔 2/18 補班(課)日 2/27 (一) |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週 2/15 班會：健康促進-東京跑旅美 食行宣傳講座 週會：交通安全週宣導講座 | 實習期初科務會議、實習工場安全檢查 召開年度優(均)質化管控會議 2/16 第3梯次機械加工乙級術科測驗 |
| 二 | 02/19~02/25 | 行政〈擴大〉會議 (02/20) | 2/23-3/14【繁星】登錄考生資料 2/23【學測】公布成績 2/24【術科】公布成績 校內科展選拔 | 友善校園宣導週 2/22 班會：幹部訓練 2/22 週會：捐血說明宣導 | |
| 三 | 02/26~03/04 | 2/28 (二) | 111 學年度下學期重補修開始上課 3/1 學科補考 3/1-3/3【技保】繳交報名費 | 環境教育週 3/1 週會：環境教育專題演講 | 3/2(四)前各科完成上學期實習成績 補考.彙整實習補考成績 |
| 四 | 03/05~03/11 | 行政〈主管〉會議 (03/06) | 3/6-3/8【技保】網路登記志願科展報名 | 複合式防災演練週 3/8 班會：性平視訊(一) 週會：複合式防災演練 | 3/6(一)-3/10(五)彰化縣 111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班技藝競賽 |
| 五 | 03/12~03/18 | 行政〈主管〉會議 (03/13) | 3/14-3/15 高三第四次模擬考 3/15-3/22【繁星】考生網路報名 3/14【技保】分發放榜 | 校園霸凌防治宣導週 3/15 中午：期初導師會報 中午：永工之星初賽 3/15 週會：社團 1 3/17 捐血活動 | 3/16(四)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學生線上申請截止 |
| 六 | 03/19~03/25 | 行政〈主管〉會議 (03/20) | 3/22【統測】寄發准考證 3/25 補班(課)日(4/03 星期一) | 服務學習宣導週 3/22 班週會：高一高二班際球賽 | 3/23(四)-3/24(五)第 53 屆全國技能競賽中區分區技能競賽 |
| 七 | 03/26~04/01 | 行政〈擴大〉會議 (03/27) | 3/27-3/28 全校第一次定期評量 3/29-3/31【技優】校內宣導說明(另行通知) | 家庭教育教育宣導週 3/29 班會：性平視訊(二) 週會：社團 2 高三統測祈福活動 | 工安測驗(併全校第一次定期評量) 檢查各科實習工場日誌、實習設備 3 月底各科呈報工安衛生檢核表 |
| 八 | 04/02~04/08 | 4/4 兒童節 4/5 清明節 | | 感恩教育宣導週 | 整理各科實習材料經費預算 4 月初彙整工安衛生檢核表 |
| 九 | 04/09~04/15 | 行政〈主管〉會議 (04/10) | 112 學年度上學期重補修開始調查 4/10 112 學年度彈性課程選課開始(高二) 4/12 高三彈性課程前半學期結束 4/10-4/11 高三第五次模擬考 4/13-4/19【甄選】校內宣導說明(另行通知) 4/13-4/19【技甄+甄選】檢視學習歷程 1-4 學期資料(4/20 前提出疑義申請) 辦理精進載具入校輔導 | 防範藥物濫用宣導週 4/12 班會：高二校歌歌唱比賽 週會：社團 3 | 4/14(五)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學校審查及推薦截止 |

| | | | | | |
|----|-------------|--|--|---|--|
| 十 | 04/16~04/22 | 行政〈主管〉會議 (04/17) | 4/19 高三彈性課程後半學期開始 高二彈性課程前半學期結束 4/18【繁星】查詢考生排名 4/17-4/19【技甄】身分審查及繳件 (低+中低收) 4/20-5/3【甄選】身分審查及繳件 (低+中低收) 4/20-5/3【甄選】選擇勾選(上傳) 學習歷程 辦理精進截具觀課 | 網路安全宣導週 4/19 中午：期中導師會報 4/19 班會：校外教學參觀行前 說明會(高二聯合班會) 班會：性平視訊(三) 週會：社團 4 | 4/16(日)在校學生工業類 丙級學科檢定 |
| 十一 | 04/23~04/29 | 行政〈擴大〉會議 (04/24) | 4/24-4/26 高三期末定期評量 4/27-5/3【繁星】網路選填志願 4/29-4/30 統測 | 健康促進宣導週 4/26-28 高二校外教學參觀 4/26 週會：影片欣賞 | 4 月份危險機械設備管理 通報 |
| 十二 | 04/30~05/06 | 行政〈主管〉會議 (05/01) | 5/1 112 學年彈性課程加退選(高 二) 5/3 高二彈性課程後半學期開始 5/3 高三期末 IEP 5/1-5/3【甄選+登分】校內說明宣 導 5/2-5/9【技甄】繳費→登錄審查資 料→寄件 5/2-5/9【技甄】選擇勾選(上傳)學 習歷程 召開 112-1 學期教科書選用會議 | 人文藝術宣導週 5/3 高三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5/3 班會：高一校歌歌唱比 賽 週會：社團 5 | 5/1(一)高一實習報告抽 查 5/2(二)高二實習報告抽 查 彙整各科實習材料經費 預算 檢查各科實習工場日誌 紀錄 |
| 十三 | 05/07~05/13 | 行政〈主管〉會議 (05/08) | 5/10-5/12 高一高二第二次定期評 量 5/9【繁星】錄取公告 5/8-5/12【登分】(學校)集體資格 審查登錄 | 生命教育宣導週 預劃 5/10(下午)高二實彈射 擊預演 5/10 週會：高一高三 生命教 育宣導講座 | 5/8(一)中午工安視訊 5/10(三)產學攜手專班 學生職前訓練講座 彙整高三實習成績 |
| 十四 | 05/14~05/20 | 行政〈主管〉會議 (05/15) | 5/17 高三補考 5/13【歷程】學生上傳截止 5/15 教 師認證截止 5/16-5/18【歷程】學生勾選 5/18 統測成績公告 5/16【繁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5/19-5/25【甄選】第一階段(集體) 報名繳費 5/18-5/22【甄選】學生查詢第 6 學 期修課紀錄 5/22-5/26【技甄】(個別)網路報名 5/18-6/7【登分】身分審查及繳件 (低+中低收) | 全民國防教育宣導週 5/17 中午：期末導師會報 5/16(下午)高二實彈射擊活 動 5/17 班會：憂鬱防治視訊 週會：社團 6 | 5/19(五)前各科完成高 三實習科目補考 暑期公民營研習開始申 請 |
| 十五 | 05/21~05/27 | 行政〈主管〉會議 (05/22) | 5/20-5/21 國中教育會考 5/22-5/24【歷程】學生收訖明確確 認 5/26【歷程】學校完成提交 | 品德教育宣導週 高三班際球賽(時間另行通知) 5/24 班週會：社團成果發表會 +永工之星決賽 | 5/27(六)在校學生商業類 學科檢定 5/22(一)至 6/30(五)產 學攜手專班入廠實習 |
| 十六 | 05/28~06/03 | 行政〈擴大〉會議 (05/29) | 5/31 高三彈性課程最後一次上課 | 工業安全教育宣導週 5/31 週會：高三畢業典禮預 演 高一、高二影片 欣賞 6/1 畢業典禮 | 112 學年度工科技藝競賽 第一階段報名 6/3(六)在校學生商業類 科術科檢定 |
| 十七 | 06/04~06/10 | 行政〈主管〉會議 (06/05) | 6/7 高一高二期末 IEP 6/7-6/12【技甄】上傳(勾選)學習 歷程備審+繳甄審費(各校自訂) 6/8-6/15【甄選】二階網路上傳(勾 選)備審+繳費(各校自訂) 6/8-6/19【大學】分科測驗報名 | 生涯發展教育宣導週 6/7 高二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6/8 高一德行評量審查會議 6/7 週會：生涯發展宣導講座 | |
| 十八 | 06/11~06/17 | 行政〈主管〉會議 (06/12) | 6/15【新生】優免+技優+實用報到 6/16-6/25(各校自訂)【技甄】指定 項目甄審 06/17 補班(課)日(6/23 星期五) | 法律教育宣導週 6/14 週會：法律知識宣導講 座 | 召開各科期末科務會議 |
| 十九 | 06/18~06/24 | 行政〈主管〉會議 (06/19) 6/22 端午節 | 6/21-7/9【甄審】二階指定項目甄 試(各校自訂) | 性別平等宣導週 6/21 週會：性別平等宣導講座 | 實施實習工場環境安全 衛生比賽 公告暑期公民營研習教 師名單 |
| 二十 | 06/25~07/01 | 行政〈擴大〉會議 06/26 期末校務會議 (06/30) | 6/28 高二彈性課程最後一次上課 6/27-6/29 高一高二期末定期評量 6/30 休業式 學生驗退書及教科書招標作業 | 暑假生活規範宣導週 6/28 週會：影片欣賞 6/30 休業式 | 6 月底各科呈報工安衛生 檢核表 各科實習器材廢料處理 |

| | | | | | |
|-----|-------------|--|--|--|--|
| 二十一 | 07/02~07/08 | | 7/3-7/5【技甄】登記就讀志願序 | | |
| | 07/09~07/15 | | 7/14【新生】免試報到 7/11【技甄】放榜 7/12-7/14【甄選】登記就讀志願序 7/13-7/24【登分】系統練習版開放 | | |
| | 07/16~07/22 | | 7/18【甄選】放榜 | | |
| | 07/22~07/29 | | 7/21-7/26【登分】個別繳費 | | |
| | | | 8/1-8/4【登分】網路登記志願 8/10【登分】放榜 | | |

國立永靖高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全校) 2

112.01.19 編製

| 週別 | 日期 | 總務處 | 輔導處 | 圖書館 | 進修部 |
|----|-------------|---|---|---|---|
| 一 | 02/12~02/18 | 2/13 開學日(一) 2/11 校園環境衛生消毒防治 學生註冊繳費 | | 漂書活動活動及書目公告 心得寫作及小論文比賽宣導 | 2/13 17:30 開學典禮 18:00 發放學生教科書 2/18 補班(課)日(2/27) 師生球類聯誼活動 |
| 二 | 02/19~02/25 |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 | | 圖書館股長訓練(2/22) 圖書館義工、志工招募 | 2/23 期初導師會報 |
| 三 | 02/26~03/04 |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 | 03/01(三) 中午高三升學 輔導會議 | 整理過期專業雜誌分配各科 輔導閱讀心得上網參賽(3/1 中午止) 靖園雙週報#92 | |
| 四 | 03/05~03/11 |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 3/8 防護圍及自衛消防編 組訓練 | 03/08(三)(3-4): 認輔 (一) 03/08(三)班會: 性平視訊 (一) | 漂書活動暨閱讀心得寫作主題 公告 輔導小論文上網參賽(3/8 中 午止) 閱讀心得參賽截止(3/10) | 3/6 交通安全宣教 |
| 五 | 03/12~03/18 | 全校冷氣機養護巡檢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保養 學生註冊繳費整理及催繳 | 03/14(二) 中午學生輔導 工作委員會(暫訂) 03/14(二) 中午家庭教育 推動執行小組會議(暫訂) | 小論文參賽截止(3/15) 圖書館義工、志工訓練 靖園雙週報#93 | 3/13 複合式防災演練 |
| 六 | 03/19~03/25 |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學生註冊繳費整理及催繳 | 03/22(三)(6-7)學生心理 健康講座(行政大樓三樓 會議室) | 公佈學期書籍借閱排行統計 閱讀認證及借閱率評比宣導 電腦系統維護與整修 | 3/25 補班(課)日(4/03 星期一) 校外教學參觀 |
| 七 | 03/26~04/01 |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飲用水保養、更換耗材 學生註冊繳費整理及催繳 | 03/29(三)(3-4): 認輔 (二) 03/29(三) 班會: 性平視 訊(二) | 推動班級讀書會(讀報班)及評 比宣導 書報、雜誌編目整理 靖園雙週報#94 | 3/27-3/31 第一次定期 評量 |
| 八 | 04/02~04/08 | 花木修剪整理 註冊費解繳專戶 | | 滙整書目及辦理新書籍採購 | 4/4 兒童節 4/5 清明節 |
| 九 | 04/09~04/15 |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 環境 整理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保養 | 04/12(三)(5-7)教職員 工心理健康講座 | 圖資教育暨電子書製作比賽研 習(4/12) 贈書與回溯編目整理 | 4/10 家庭教育講座 |
| 十 | 04/16~04/22 |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環境整 理 飲用水設備定期檢驗 | 04/19(三)(3-4): 認輔 (三) 04/19(三) 班會: 性平視 訊(三) | 智慧財產權宣導 靖園雙週報#95 | |
| 十一 | 04/23~04/29 | 節約能源小組會議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校園環境衛生消毒防治 (統測) | | 圖館讀書會分享座談(1) 館務、網站資料整理與館訊 報紙期刊雜誌稽核 | 4/24 防制藥物濫用宣教 4/26-28 高二校外教學 參觀 4/24-4/28 高三期末定期 評量 4/29-4/30 統測 |
| 十二 | 04/30~05/06 | 花木修剪整理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保養 | 05/03(三)(3-4): 認輔 (四) 05/03(三) 班會: 憂鬱防 治視訊 | 新書到館整理滙入 靖園雙週報#96 優質化體驗研習(5/3) | 5/4 高三德行評量審查 會議 |
| 十三 | 05/07~05/13 | 花木修剪整理 | 05/08-05/12 大專院校入 班宣導 | 辦理新書展暨性平書展 2 週 高三書審資料製作研習 借閱統計報表公告 | 5/8-5/12 第二次定期 評量 |
| 十四 | 05/14~05/20 | 校園環境衛生消毒防治 (會考) 校園綠地草坪剪修整理 | | 公佈新書及借書排行榜 讀者介購書籍回覆 靖園雙週報#97 | 5/19 高三補考 5/15 心理健康講座 |

| | | | | | |
|-----|-------------|--------------------------------------|---------------------------|---|--------------------------------------|
| 十五 | 05/21~05/27 |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飲用水設備定期保養 | 05/22-05/26 高三模擬面 試 | 新書上架及書庫調整 準備圖館委員會資料 高三逾期催書 | |
| 十六 | 05/28~06/03 | 校園綠地草坪修剪整理 無障礙電梯定期檢查保養 | 05/31 (三)(3-4): 認輔 (五) | 召開本學期圖書館委員會議 視聽媒體室電腦維護與整修 靖園雙週報#98 | 5/29 期末師生聯誼活動 6/1 畢業典禮 |
| 十七 | 06/04~06/10 | 消防設備定期檢修 花木修剪整理 校園空間會議 | | 班級讀書會暨各項評比獎勵 下半年報紙訂閱 館藏書籍盤點 教學資源平台維護 | 6/8 期末導師會報暨高 一、高二德行評量審查會 議 |
| 十八 | 06/11~06/17 | 校園綠地草坪修剪整理。 飲用水設備定期保養更換 耗材 | | 圖館讀書會分享座談(2) 期末逾期催書 靖園雙週報#99 | 06/17 補班(課)日(6/23 星期5) |
| 十九 | 06/18~06/24 | | | 心得寫作比賽優良作品編輯 贈書與回溯編目整理 | 6/23 高一高二期末定期 評量 |
| 二十 | 06/25~07/01 | 高低壓電器設備巡檢 花木修剪整理 期末校務會議(06/30) | | 小論文寫作比賽優良作品編輯 漂書活動心得評比及閱讀認證 靖園雙週報#100 | 6/26-6/29 高一高二期末 定期評量 6/30 休業式 |
| 二十一 | 07/02~07/08 | 化糞池清理 | | 館務、網站資料整理 訂閱期刊雜誌稽核 | |
| | 07/09~07/15 | 自來水塔清理 | | 報紙及雜誌編目整理 電腦系統維護與整修 | |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 一、總務處報告本次春節連休 10 天，請各處室、各科及工場等單位設備，於休假前將電器設備及門窗等巡視檢查並關閉電源，以維護設備及校園安全、節電。
室內植物、盆栽等需要澆水的請做好安排，個人貴重物品也要收納完善。
- 二、校園環境髒亂，學期末環境大掃除，請衛生組加強宣導管理各班級環境區域、廁所、樓梯間、電梯等加強打掃工作，改善校園環境髒亂現象。
- 三、教務處報告學生學習歷程平台：學生上傳截止日期為 112 年 02 月 10 日(五)，教師認證截止日期為 112 年 02 月 13 日(一)。請各位老師多提醒學生注意時程及協助。

陸、散會：下午3時5分

各處、室、館、進修部業務報告：

教務處業務報告：

- 一、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考：112年1月16(一)日至1月18日(三)，請各處室協助配合辦理。
- 二、寒假輔導課：112年2月6日至111年2月10日。
- 三、112年3月1日舉辦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科補考。
- 四、111學年度『高職優質化適性就近入學獎學金』，111學年度以第一志願錄取本校且彰化區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排序在本校前5名者，每名核發獎助金4000元，共20000元。一年級上學期第一次與第二次期中考國英數三科總平均達70分以上且依分數高低排序。每班一名，符合獎勵標準共5名，每名核發獎助學金3000元，共15000元。
- 五、111學年度第二次模擬考各班前三名考生，頒發獎狀乙紙。家長會頒發成績名列跨校排名前3%1,000元2名、5% 700元1名、10% 500元9名、15%200元3名，計15名，共7800元。
- 六、111學年度第二次模擬考進步獎：總分200-300進步20%-30%、總分300-400、400以上進步10%由家長會頒發進步獎200元23名、總分300-400與400以上進步10%-20%由家長會頒發進步獎300元5名，計28名，共6100元。
- 七、111年12月09日(星期五)業已召開轉科委員會，確定轉科名額及公告。截至112年01月13日(星期五)止，申請轉科人數共2名。待本學期總成績計算完畢後，預計在寒假期間擇日召開審查會議，屆時請相關成員出席，謝謝。
- 八、技優保送入學管道：網路選填志願自112年02月13日起至112年02月16日止，本校室設三廖翊婷符合保送資格，轉知相關訊息。
- 九、學生學習歷程平台：學生上傳截止日期為112年02月10日(星期五)，教師認證截止日期為112年02月13日(星期一)。
- 十、請各位老師於112年01月31日(星期二)前繳交學期成績，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
- 十一、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優質化計畫已完成經費收支結算，經常門執行

率達87.63%；資本門執行率達91.9%，感謝各處室及子計畫負責人的協助與配合，使得本學期優質化相關計畫得以順利完成。

十二、重補休已完成收費作業，將開始進行排課作業，預計3月開始上課。

十三、111-2教科書招標完成。

十四、教師使用共用電腦或筆電等電子載具，登錄個人信箱或其餘帳號，使用完畢後，務必"登出"，以免資料外露。

學務處業務報告：

一、上週工作報告：

- (1)健康中心持續追蹤學生疫情狀態。
- (2)112.01.09上午0810召開機二乙個案會議
- (3)112.01.10上午1010-1200召開電三甲2場個案會議
- (4)112.01.11下午1210召開性平會議
- (5)112.01.12上午0810召開電繪一個案會議、下午1210召開教育儲蓄專戶。

二、本週工作重點：

- (1)112.01.17 (二)上午0900於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召開寒假工讀生與第2學期平日工讀生資格審查會議。
- (2)112.01.19(四)上午0900於學生活動中心辦理本學期休業式。

三、協調及宣導事項：

- (1)請各位同仁務必遵守防疫指引，相關指引於官網和群組皆有公告。
- (2)配合教育部111年4月19日臺教資(六)字第1112701227號來函，「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執行方式原則」，請各位同仁會議用膳時使用個人環保餐具，以減少免洗餐具使用。請總務處協助彙整會議及數量等相關訊息並提供衛生組填報。

(3)111年11月7日後防疫措施如下：

- 宣導請同學在家量體溫再出門，於上課期間身體有不適者，至健康中心量體溫。

- 口罩放寬規定~不限在校發現發燒之師生，有需要者(口罩毀損、口罩遺失)自行至健康中心領用，實名制登記，另每學期各班級領用2盒，提供班上同學臨時需要使用。

總務處業務報告：

- 一、開學前校園防疫與防蚊消毒訂於開學前2月11日(週六上午)施作。另環保局開學前針對校園戶外消毒日期未定。
- 二、依往例結合學生複合式防災演練，進行全校性自衛消防編組(同緊急應變小組)的實作演練，下學期將於3月8日舉行，屆時敬請同仁依任務編組共同參與。
- 三、總務處目前人員與職缺異動狀況如下，新手上路，敬請協助與支持：庶務組長於9月16日由徐膺傑接任，電力技士鄭政宏於112年1月6日到任，財管書記品碩將於112年2月1日過調到台中市南區公所，懸缺採對外甄選，另守衛嘉陽退休，目前保全公司暫派人員代理。
- 四、配合國教署與主計室，本校報廢作業有一定流程及期程。111年的廢品在112年1月3日順利決標，目前得標廠商已完成清運，感謝同仁的配合。
- 五、校園監視系統的建置是以協助維護校園安全為目的。若用於尋找失物，則功能有限且亦非設備的設置目的，日後以尋找個人失物為申請理由，將以不受理為原則。
- 六、本校公物修繕以廁所阻塞為大宗，阻塞物態樣多元，幾乎是人為使用不當造成、甚或蓄意所為，極可能造成很大的影響和損失，需要大家正視此問題，請大家協助多宣導與防範，也感謝廠商願意幫忙想方設法處理，協助把影響降到最小，但都非長久之計。
- 七、今年有10天年假，請大家記得1月19日下班時，要關閉辦公室門窗與電源，除了節電也安全。班級教室部分，請教官室協助宣導與提醒。

實習處業務報告：

- 一、第53屆全國技能競賽中區分區技能競賽，機械科5位、製圖科8位及電機科位人，總共20位參加，另外本校與永靖國中共同指導6位學生參加中區分區技能競賽青少年組，寒假訓練期間為1/30-2/10，感謝各科教師辛勤指導。
- 二、112年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或研究寒假梯次已於1月11日(三)公告，本校總共錄取3位教師2類研習活動，錄取教師需全程參與研習，因故未能全程參加研習者並未完成請假手續者，將暫停報名資格2年，詳細流程請至公民營網站瀏覽。
- 三、111學年度下學期均質化計畫，本校機械科將辦理教師研習活動，已可提前規劃並採購相關設備及材料。
- 四、112學年度業界實習與職場參觀計畫、提升實習實作能力、業師協同教學及申辦公民營計畫申請等等，各科請於**2/8**前至平台申請完畢。
- 五、111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本校將參加工業配線組2名(3/7)、砌磚組2名(3/7)、建築製圖組2名(3/8)及機械製圖組2名(3/6)，已提出參加選手名單及公假培訓時間。
- 六、本學期實習課程補考：
 - (一)以紙本方式者請於1月31日(二)前將補考考卷交至實習處(補考日期與教務處相同)
 - (二)以實作方式者請各任課教師自行通知學生考試時間、地點，並於3月01日(三)前補考完畢。
- 七、112年度在校生專案丙級技能檢定工業類及商業類報名人數分別為595位及30位。

圖書館業務報告：

- 一、本學期靖園雙週報(電子書)第91期預定於1月16日出刊。
- 二、本學期推動學生閱讀與提升寫作能力辦理漂書活動、輔導參加教育部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及小論文寫作比賽結果，與及得獎作品彙編成電子集刊，已上架圖書館教學資源平台，敬請閱覽與參考利用。

111 學年第一學期
學生小論文得獎作品集刊



110 學年度補助自主學習空間裝修
112 年 9 月啟用

111 學年第一學期
漂書閱讀活動
學生分享心得寫作集刊



椰林大道、花蕊繽紛
攝於椰林大道 112/11/30

111 學年第一學期
學生閱讀心得寫作
得獎集刊



圖書股長訓練與性平暨新書展覽

- 三、下學期閱讀心得及小論文寫作比賽，參賽截止日期分別為112年3月10日及15日中午12:00，圖書館分別於前一週(3/1日、3/8日)集合輔導參賽。
- 四、本學期館藏發展購入新書(含性平書等)261冊已到館，並於新書區陳架，於1月16日流通借閱，期能支援教學及滿足讀者自主閱讀的需求，歡迎全校讀者到館閱覽利用。

輔導處業務報告：

- 一、112/01/10 (二) 0900-1200校外心理師入校進行諮商服務
- 二、112/01/11 (三) 1000-1200退休教師進行第六次認輔。
- 三、112/01/11 (三) 1330-1630辦理心理健康共備社群研習：如何應用牌卡探索自我及與他人對話。

主計室業務報告：

一、111 年決算報告：

(一)經常收支決算

(單位:元)

| | | |
|---------------|-------------|-------------|
| 總收入 | | 225,440,362 |
| 業務收入 | 223,336,815 | |
| 業務外收入 | 2,103,547 | |
| 總支出 | | 255,032,971 |
| 業務成本與費用 | 253,452,029 | |
| 業務外費用 | 1,580,942 | |
| 本期短絀 | | -29,592,609 |
| 加：未支出現金之折舊及攤銷 | | 33,522,844 |
| 減：現流表遞延收入 | | 48,086 |
| 本期實質剩餘 | | 3,882,149 |

補充說明：表列業務收入及業務成本中各相對包含本年度結案之單項大額空間修繕補助計畫執行數有：

(單位:元)

| 執行處室 | 計畫名稱 | 111 年執行數 |
|------|-------------------------------------|-----------|
| 教務處 | 特殊教育友善教學空間設施設備計畫(音樂教室) | 1,177,178 |
| 圖書館 | 110 年充實學生自主學習空間(裝修視聽室、多功能討論室及自主學習區) | 1,300,727 |
| 學務處 | 110 年度戶外教學場域修繕工程(排球場) | 1,460,000 |
| 總務處 | 111 年汗水及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清理校區溝渠阻塞積水 | 1,386,360 |
| 輔導處 | 111 年因應新課綱課室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改善-團諮室 | 950,000 |
| | 合 計 | 6,274,265 |

(二)資本支出決算

(單位:元)

| 項目 | 支出財源 | | | 合計 |
|------|-----------|-----------|------------|------------|
| | 營運資金 | 基本額度 | 年度中補助 | |
| 固定資產 | 2,185,851 | 3,273,000 | 5,531,891 | 10,990,742 |
| 遞延費用 | 1,395,594 | 0 | 5,612,294 | 7,007,888 |
| 無形資產 | 278,500 | 0 | 379,000 | 657,500 |
| 合計 | 3,859,945 | 3,273,000 | 11,523,185 | 18,656,130 |

補充說明：

- 111年資本門預算中屬本校營運資金預算有9,573,000元、執行數3,859,945元、未執行剩餘資金5,713,055元。未執行資金除尚需支付機械科111年延長履約期限之車床加工機契約款1,288,000元外，餘4,425,055元將繼續供未來年度資本設施之財源。
- 未執行的資金剩餘4,425,055元係總務處原編列：
 - (1)運動休閒中心周邊地坪改善工程250萬元改由申請補助款執行。
 - (2)行政大樓南側化糞池改善工程150萬元，於事後找到真正原因改以小額採購完成改善。
 - (3)守衛室屋頂防水隔熱工程40萬元將繼續改以申請補助款來完成。

- 3.表列資本門決算數中包含年度中補助款單項大額資本支出有：

(單位:元)

| 執行處室 | 計畫名稱 | 111年執行數 |
|------|--|-----------|
| 總務處 | 110年度改善充實一般建築及設備-校園圍牆等工程 | 3,787,710 |
| 總務處 | 111年改善一般建築及設備-校園通路木棧板鋪面工程(教學資源中心及臻善樓前) | 931,647 |
| 教務處 | 111年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計畫(生生有平板) | 3,643,000 |
| 總務處 | 111年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操場及舊圖書館無障礙坡道 | 910,787 |
| | 合計 | 9,273,144 |

二、111 年決算附註揭露

(一)111 年底營運資金餘額：

(單位:元)

| 項 目 | 小 計 | 合 計 |
|-----------------|-----------|------------|
| 銀行存款 | | 77,758,744 |
| 減：限定用途 | | 17,299,222 |
| 流動負債 | 9,347,774 | |
| 存入保證金 | 3,486,235 | |
| 遞延收入 | 0 | |
| 資本門補助款尚未執行數 | 352,213 | |
| 111 年車床加工機展期契約款 | 1,288,000 | |
| 擴充 112 年資本支出預算 | 2,825,000 | |
| 營運資金餘額 | | 60,459,522 |

(二)106 年起營運資金、實質剩餘、資本門預算財源：

單位:元

| 年度 | 營運資金 | 實質賸餘 | 資本門預算使用之財源 | | |
|-----|------------|-----------|------------|-----------|------------|
| | | | 營運資金 | 基本額度 | 資本門預算 |
| 106 | 66,174,187 | 3,948,737 | 1,889,000 | 1,969,000 | 3,858,000 |
| 107 | 65,888,291 | 6,441,389 | 9,500,000 | 2,188,000 | 11,688,000 |
| 108 | 67,128,411 | 3,821,597 | 2,187,000 | 3,587,000 | 5,774,000 |
| 109 | 64,510,915 | 2,820,104 | 2,830,000 | 3,853,000 | 6,683,000 |
| 110 | 54,908,171 | 2,899,274 | 5,603,000 | 3,273,000 | 8,876,000 |
| 111 | 60,459,522 | 3,882,149 | 9,573,000 | 3,273,000 | 12,846,000 |
| 112 | | | 4,113,000 | 3,267,000 | 7,380,000 |

補充說明：111 年營運資金較 110 年增加約 550 萬元，最大差異原因為 111 年度資本門營運資金預算未執行剩餘資金 5,713,055 元大於 112 年營運資金預算數 4,113,000 元，回填營運資金 1,600,055 元，以及 111 年度實質剩餘 3,882,149 滾存營運資金。

(三)111 年度本預算(T 類)人事費決算數

| 111 年 T 類人事費決算數(元) | | | |
|--------------------|-----------|-----------|-------------|
| 項 目 | 小 計 | 小 計 | 合 計 |
| 教學訓輔成本 | | | 139,615,806 |
|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 36,997,021 |
| 兼職人員酬金 | | | 6,996,968 |
| 進校工作費 | | 228,500 | |
| 代課鐘點費 | | 682,880 | |
| 日校代課 | 671,120 | | |
| 進校代課 | 11,760 | | |
| 兼課鐘點費 | | 6,085,588 | |
| 日校兼課 | 4,851,580 | | |
| 進校兼課 | 931,000 | | |
| 代理導師鐘點 | 64,368 | | |
| 社團鐘點 | 238,640 | | |
| 合計 | | | 183,609,795 |

(四) 111 年度本預算(T 類)人事費短缺數

| 111 年 T 類人事費決算短缺數(元) | | |
|----------------------|-----------|-------------|
| 教學研究收入 | | 190,588,000 |
| 減非人事費預算 | | 10,109,000 |
| 學生公費 | 140,000 | |
| 校舍修繕 | 6,000,000 | |
| 就近入學 | 500,000 | |
| 實用技能 | 2,239,000 | |
| 學務創新 | 580,000 | |
| 主計室商借人力 | 650,000 | |
| 加調降節數新增鐘點費 | | 2,205,420 |
| 110 學年第 2 學期 | 1,050,000 | |
| 111 學年第 1 學期 | 1,155,420 | |
| T 類人事費最大財源 | | 182,684,420 |
| 減 T 類人事費決算數 | | 183,609,795 |
| T 類人事費短缺 | | -925,375 |

(代理教師 1 年實支薪資俸點與預算 245 俸點約短缺 110 萬元)